

◎中国封底丛书

刀尖上的道德

透过文本看中国侠史

马步升 著

特邀顾问指导：孔庆东 朱大可 朱建军 李国文

江晓原 苏三 吴言生

一部侠文化的渐近史。



敦煌文艺出版社

◎中国封底丛书

刀尖上的道德

透过文本看中国侠史

马步升 著



敦煌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 I P)数据

刀尖上的道德：透过文本看中国侠史 / 马步升著. —兰州：敦煌文艺出版社，2008. 1
(中国封底丛书)
ISBN 978-7-80587-881-2

I. 刀… II. 马… III. 侠客—历史—研究—中国 IV. K20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202948 号

刀尖上的道德——透过文本看中国侠史

作 者 马步升 著
责任编辑 王 跃 赵金祥
装帧设计 奇文云海
出版发行 敦煌文艺出版社(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)
印 刷 兰州万易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开 本 889 毫米×1194 毫米 1/32
印 张 6.875 插 页 1
字 数 150 千
版 次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 1~1 000
书 号 ISBN 978-7-80587-881-2
定 价 18.00 元

(敦煌文艺版图书若有破损、缺页,可随时与本社联系更换。)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目 录

第一章：儿女英雄 / 001

第二章：“云里手”、“莫拿我”：侠耶，匪耶，抑或官耶？

/ 021

第三章 复仇的女人们 / 033

一、谁制造了复仇的女人 / 034

二、感天动地谢小娥 / 036

三、归神的商三官 / 043

四、手提鞭子向女人走来的查拉斯图拉 / 048

五、不死的红颜杀手尤庚娘 / 050

六、非常侠女之非常 / 058

第四章 包公挥手侠前进 / 067

第五章 与天地相终始 / 091

一、世间第一阔绰人 / 092

二、世间第一真人 / 101

三、人间的天人 / 125

第六章：英雄美人 / 143

- 一、毁版的英雄美人 / 144
- 二、正版的英雄美人 / 147
- 三、绝版的英雄美人 / 154

第七章：侠客与刺客 / 169

- 一、曹沫：体制内的将军，体制外的刺客 / 171
- 二、逃难路上：遍地侠义 / 175
- 三、布衣天子：郭解 / 185
- 四、侠客与刺客的边界 / 189

第八章：韦小宝：侠的终结 / 193

第一章 儿女英雄

中国是一个尚侠的国度，人们太爱侠了，太需要侠了，国势不昌，地方不靖，生活不顺，奸邪未除，每当此时，便格外想起侠来。先是渴望自己成侠，一夜之间，有什么神鬼异人梦中来访，授以了不得的奇术。一觉睡醒，昨天的文弱书生，今天的盖世猛士，昨天任人宰割的懦夫，今天挥手风雷的英雄。擦亮了眼睛，看看今日的太阳仍是昨日的重复，今日的我仍是昨日的我的继续。于是，便把做侠的荣誉和责任让给他人了，又企盼他人成侠，解我危困。正当我身处险境一筹莫展时，没看清从哪个方向，平白来了一个人，平白喝了声：“朗朗乾坤，昭昭日月，王法煌煌，清风习习，岂容尔等恣意妄为，某某大侠来也！”风驰电掣，刀光剑影，三下五除二，解除了当下危机，那侠依然神龙不见首尾，向四周膜拜的人环拱一圈拳，朗声言道：“除暴安良乃侠之本分，某家虽足无定所，但既以四海为家，必以四海为念，妖孽出没之地便是某家现形之时，各位父老高邻尽可安心生活，若有麻烦，某家自当不请自来，我去也！”一声长啸，黄鹤杳然。

眼见得河清海晏，世道承平，人各安其业，鸟各归其巢，马拉车，牛犁地，鸡上架，羊投圈，船走水路，车行旱道，村村道不拾遗，家家夜不闭户，野无旷男，闺无怨女，强梁横霸之徒销声匿迹，贤人君子宜室宜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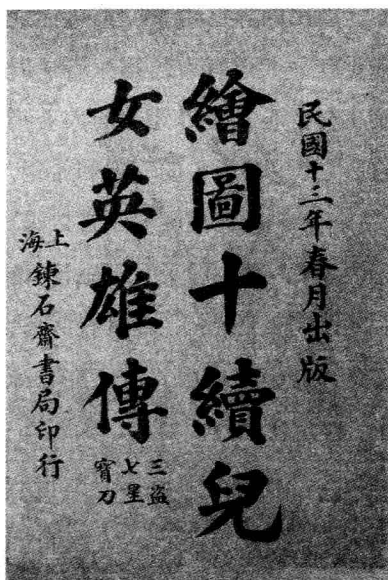
有人说，这是：千古文人侠客梦。何止文人呀，哪个人又没做过这种大快朵颐的梦呢？区别只在于，文人把自家的梦用文字复原了，传播出去了，私人的梦化为集体的梦、公共的梦，一人之梦掩盖了、取代了许多人之梦而已。

人常说，日有所思，夜有所梦，那么，侠之梦做的人为何这样多呢？司马迁说得好：“缓急，人之所时有也。”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，社会公共保障部门或失控，或失职，甚至于变质为残民、暴民、虐民的异己力量，都可能使得民众出于无助之境，这便需要有一个强有力的第三者适时站出来，主持社会正义，体现社会良心，使得无助的人获得生存下去的理由，或者，仅仅是获得生存下去的安慰和希望。那么，什么样的人，怎样做，才符合侠的标准呢？千古以来，对侠的定义没有比司马迁的说法更深入人心了。《史记·游侠列传》中说：“今游侠，其行虽不轨于正义，然其言必信，其行必果，已诺必诚，不爱其趋，赴士之厄困，既已存亡死生矣，而不矜其能，羞伐其德，盖亦有足多者焉。”

这套侠的标准已经定得很高了，对于有血有肉有七情六欲的人来说——尽管他是超乎常人的侠——放弃了人身上的许多，附加了人身外的许多，真能如数做到，恐怕已经不仅仅是侠了，而近乎贤，近乎圣，近乎神了。可这还不够，我们发现，司马迁的标准因为定得太高而入于太低，里面有贤

有圣有神，唯独没有人，只有人的非常性，没有人的日常性。标准是不断被完善和修复的，身为侠，不光要为社会、为他人、为正义舍生忘死，还要为自身与生俱来的七情六欲安排一个合理的去处。也就是说，其非常性体现为侠，其日常性体现为人，而且，作为侠，乃侠之大者，作为人，乃人中之翘楚，功名利禄，眼下热闹，人之所欲乃我之所好，人一之，我倍之，十之，百之，这才是对侠的最好酬劳。话说白了，侠不只是付出，还需酬报，且是大出大入，甚至小出大入。

这样一来，当侠客就有些意思了，而达到此境界的侠，也拥有了一个粉红色的让人怦然心动的名号：儿女英雄。



绘图本《十续儿女英雄传》

早有人做过这样的设计了，我们看看《儿女英雄传》吧。

《儿女英雄传》有好几个名字，比如《金玉缘》、《日下新书》、《正法眼藏五十三参》，还有《侠女奇缘》等。作者的名字也得略作交代。书的署名为燕北闲人，本名文康，姓费莫，字铁仙，清道光年间人，出生于满洲镶黄旗贵族家庭，给他

家当过多年私塾先生的马从善在该书的序言中是这样介绍作者的：

“先生为清大学士勒文襄公——保次孙，以资为理藩院郎中，出为郡守，洊擢观察，丁忧旋里，特起为驻藏大臣，以疾不果行，遂卒于家。先生少席家世余荫，门第之盛，无与伦比。晚年诸子不肖，家道中落，先时遗物，斥卖略尽。先生挾处一室，笔墨之外无长物，故著此书以自遣。”

明白了，又是一个家道中落从高端跌下来的人，又是一个富贵不再，在贫贱中做富贵梦的落魄读书人。马序中说作者是：“先生一身亲历乎盛衰升降之际，故于世运之变迁，人情之反复，三致意焉。先生殆悔其已往之过，而抒其未遂之志欤？”

个人的梦无论怎么做都是小梦，这位燕北闲人要做的可是大得不得了的春秋大梦。在他生活的时代，《红楼梦》正风行于世，曹雪芹以贾宝玉的形象让高居九天的旗人混迹于烟花脂粉阵中，而燕北闲人立志通过他的书让旗人重现辉煌。两个不同代的人，虽有点关公战秦琼，却也杀得难解难分。究竟谁胜谁负？我们不妨耍一个滑头：胜者自胜，负者自负，萝卜白菜，各有所爱。但有一点还须明说：在京味白话的运用上，两人都算是泰山北斗级的人物，谁要是想超过他们任何一位，难乎其难。不同的是，曹雪芹用的是私人话语、闺阁话语，听起来入心入肺，但消沉一些；燕北闲人用的是主流话语、公共话语，听起来入情入理，也高昂一些。这场隔代架是如何打的呢？《红楼梦》中有一个假道学贾政，《儿女英雄传》中便有一个真道学安学海；前者有一个视功名如粪土顽劣不堪的贾宝玉，后者便有一个忠孝节义功名利禄无所不包的安骥；前者有一个弱不禁风整日以泪洗面的林黛玉，

后者便有一个身怀绝技眨眼间连毙十余名歹徒、且貌美如花、还情切切意绵绵的何玉凤，等等。一句话，前者是有缺陷的真人，后者是梦中才有的完人；前者是人生命中注定的、江河日下的荒寒，后者是按部就班、虚心可求的温暖。

《红楼梦》中的人物其实是用主流话语中的“反人”，陪衬出来的私人话语中的“真人”，话是正着说的，却要反着看，人是反着做的，却要正着去看。看看对贾宝玉的两首《西江月》判词就明白了。

一曰：

无故寻愁觅恨，有时似傻如狂；纵然生得好皮囊，腹内原来草莽。

潦倒不通庶务，愚顽怕读文章；行为偏僻性乖张，哪管世人诽谤！

二曰：

富贵不知乐业，贫穷难耐凄凉；可怜辜负好时光，于国于家无望。

天下无能第一，古今不肖无双；寄言纨绔与膏粱：莫效此儿形状！

也许燕北闲人在诗词歌赋方面，自知非曹雪芹敌手，便献丑不如藏拙了。再说，曹雪芹说的是不合时宜的私人话语，便需要把一些真义掩藏得深深，又深深，而诗词歌赋中最便于藏身隐形。燕北闲人则无须这样，他说的是主流话语，表

达得越明白越能体现出主旋律来。反正，《儿女英雄传》中，诗词歌赋是很少的，偶尔有，比起《红楼梦》来，其差距不可以道里计。当然，燕北闲人还得尊重当时作小说的习气，这类文体是不可少的。《儿女英雄传》一开篇，便来了这么几句：

侠烈英雄本色，温柔儿女家风；两般若说不相同，
除是痴人说梦！
儿女无非天性，英雄不外人情；最怜儿女又英雄，
才是人中龙凤！

《红楼梦》是假借女娲氏炼石补天时弃下的一块石头开头的，《儿女英雄传》是说，燕北闲人幼年在私塾读书时，有一天老师不在，他读到“宰予昼寝”一章时睡着了，梦见他到了第三十三天，即帝释天尊和悦意夫人掌握的“他化自在天”，二位给他讲了一些天地人情大义，成为他写这本书的缘由，那么，“儿女英雄”的标准是什么呢？

请看下面的对话：

“悦意夫人道：‘请问天尊：要做到怎的个地步，才算得个儿女英雄？’天尊道：‘这儿女英雄四个字，如今世上人，大半把他看成两种人、两桩事，误把些使用气力好勇斗恨的认作英雄，又把些调脂弄粉断袖余桃的，认作儿女。所以一开口便道是某某英雄志短，儿女情长；某某儿女情薄，英雄气壮。殊不知有了英雄至性，才成就得儿女心肠；有了儿女真情，才做得出英雄事业！譬如世上的人，立志要做个忠臣，

这就是个英雄心；忠臣断无不爱君的，爱君这便是个儿女心。立志要做个孝子，这就是英雄心；孝子断无不爱亲的，爱亲这便是个儿女心。”

标准定出来了，那么谁够得上儿女英雄呢？在那位天尊的眼里是这样的：

“只我从开辟以来，掌了这座天关，纵横九万里，上下五千年，求其儿女英雄，英雄儿女，一身兼备的，也只见得两个：一个是上古女娲氏，只因她一时感动了一点儿女心，不忍见那青天缺陷，人面的不同，炼成了三百六十五块半五色石，补好了青天，便完成了浩劫，一十二万九千六百年的覆载；拈了一撮黄土，端正了人面，便画一个寅会至酉会，八万六千四百年的人形，从儿女里做出这番英雄事业来，所以世人才号她作神媒；一个是掌释教的释迦牟尼佛，只因他一时奋起一片英雄心，不许波斯匿国那些婆罗们外道扰害众生，妄干国事，自己割舍了储君的尊严富贵，立地削发出家，明心见性，修成个无声无色，无臭无味，无触无法的不坏金身，任那些外道邪魔，惹不动他一毫的烦恼忧思恐怖，把那些外道普化得皈依正道，波斯匿国国王才落个国治身尊，波斯匿国众生才落得个安居乐业。到后来父母同升佛果，元配得证法华，善侣都转法轮，子弟并登无上，从英雄上透出这种儿女心肠来，所以众生都尊他为大雄氏。”

看看，够标准的，一个成了神，一个成了佛，寻常肉胎凡骨的人，大概是不会有指望的。即便是英雄如刘邦，却因为“没有儿女真情，枉做了英雄事业，才贻笑千古英雄”；而儿女情长如唐玄宗者，却因为是没英雄之儿女情肠，即便

是三千宠爱在一身的杨贵妃，也是“有限欢娱，无多受享”，使他落了“一生笑柄，万古羞名”，并“哭坏了世间儿女”。

这样说来，人世间就没有够“儿女英雄”标准的人了？非也。如果制定的是任何人都达不到或根本无法达到的标准，那岂不等于没有标准了，制定标准的人岂不是无事生非闲扯淡吗？“始作俑者，岂无后乎？”标准在燕北闲人那里，够标准的人在他的笔下纸上。不过，他既然是向曹雪芹挑战的，《红楼梦》声明是：



《红楼梦续编》人物图

“满纸荒唐言，一把辛酸泪”，《儿女英雄传》则强调为：“云外人传云外事，梦中话与梦中听。”

原来都是当不得真的。

可燕北闲人是在凿凿有据地说梦中事、复原梦中人的。安学海出生于汉军旗世族旧家，其老祖先在努尔哈赤时代便立有功劳，挣了一个世职，进关后，累代相传，到安学海这一代，世职袭次结束，再也不会一生下来就有爵位等着他了，得靠本事讨生活。所幸他“天性高明，又肯留心学业，因此见识广有，学问超群，二十岁就进学中举。怎奈他文齐福不至，会试了几次，任凭是篇篇锦绣，字字珠玑，会不上一名进士！到了四十岁开外，还依然是个老孝廉。”老两口直到三十岁以后，才得了一个儿子，且再未生育，自然是掌上明珠了。而安学海“天性本就恬淡，更兼功名蹭蹬，未免有些意

懒心灰，就守定了这座庄园，课子读书，自己也理理旧业。又有几家亲友子弟，因他的学问高深，都送文章请他批评改正，一天却也没些空闲；偶然闲来，不过饮酒看花，消遣岁月，等闲不肯进城。”可是，考了三十年，到了五十岁，打算考最后一次了了心事，从此不再关心功名时，却考中了，而且还是第三名进士，也就是探花。本来清朝定例，进士前三名是不能给旗人的，因为旗人享受的特权多，这一门路就让给天下读书人去争，可这次偏偏政策有些松动，偏偏安学海又考得很好。按例探花是直接可以外放知县的，在别的新科探花那里，一下子能捞个知县做，简直就是皇恩浩荡了，可安学海最怕的就是离家去当什么破知县，他只想在京讨个闲差，光领工资不干事，可皇上偏偏要选一个老成持重的人当县官。在别人看来是人生大幸，在他却是大不幸，但皇命难违，他只得硬着头皮上任。

这是灾难的开始，也是诞生儿女英雄的必由之路。安学海烦庶务，且不通庶务，越烦越不通，越不通越烦，可他干的就是庶务；他是一个端严方正之人，容不得蝇营狗苟的事情，更不会去做蝇营狗苟的事情，可官场凭的就是个蝇营狗苟，你不蝇营狗苟，你自己尽管洁身自好、自命清高去，只要不妨碍他人行不行？不行，洁，本身便是对脏的抗议；正，本身便是对邪的威胁。怎么办呢？要让洁比脏还脏，让正比邪还邪。干了半年，安学海犯事了，别人做贼却在他那儿起获了赃物，他被革职拿问，且要赔偿国家损失五六千两银子。他当官半年，不仅一分好处未得，租房子、雇佣役等事，倒

贴出去不少，现在还落了这般下场。这下轮到主人公安骥出场了。这小子年纪小，读了一肚子书，但自小一件杂事也没干过，包括给自己穿衣服这些事，都有母亲和下人代劳。父亲出了这等大事，母亲是妇道人家，不便抛头露面，而他又是独子，又是孝动天地的人，好在几个下人忠心耿耿，为了救老爷，便帮助少爷变卖田地筹钱。少爷没出过门，这次是出远门，他救父心切，非亲自去不可。在路上出了点事故，刚离开京城，一个下人家里死人了，要回去奔丧，公子便让他回去后通知另一人随后赶来替换他；到中途，最贴身的嬷嬷爹一病不起，替换的那人也不见来（后来才知道，那回去奔丧的奴才把这事忘了），事情又很紧急。嬷嬷爹便让那两个驮夫去一个村庄请安家的亲戚来伺候少爷。两个驮夫知道两头骡子驮了五千两银子，看见主人是个不懂事的少爷，便起了歹心，要在半路杀人劫财。可他们在荒野中密谋时，让十三妹偷听到了。她是一个心怀家仇，却忘不了行侠仗义的女子，她决定出手援救这位素不相识的安公子。

十三妹是谁呢？她真名叫何玉凤，她是独生女，父亲是征战边关的将军，但遭到上司陷害身死，她立志为父报仇，无奈母亲无人奉养，又怕仇家斩草除根，她只好千里迢迢将母亲送往江湖豪侠邓九公庄上。她不肯寄人篱下，又不愿落下人情，武功高强却不愿打家劫舍，只拣那些不义之人的不义之财夺一些，够母女维持简单生活而已。她的杀父仇人是谁呢？书中说是纪献唐。纪献唐又是谁呢？说出来吓人一跳：年羹尧。何以知之？燕北闲人家那位塾师马从善是深知东翁写作内情的，但当朝人说当朝事多有不便，何况年羹尧非凡

夫俗子，他在序中卖了个关子，说：“书中所指，皆有其人，余知之，而不欲明言之。悉先生家世者，自为寻绎可耳。”

马某不愿“明言之”，有人却明言了。蒋瑞藻在《小说考证》中说：

“吾之意，以为：纪者，年也。猷者，《曲礼》云：‘犬名羹猷。’唐为帝尧年号。合之，则年羹尧也。……其事迹与本传所记悉合。”

一个妙龄女子孤身一人要杀手握重兵的封疆大吏，别说成功与否，有这想法，已是非常之人了。她根据驮夫所言，提前骑驴回到安驥下榻旅馆，在其对门租了一间客房。这傻公子看见地上堆着两驮银子，怕丢了，遭人抢了，正在那动心思呢。他见房檐下有一个几百斤重的石碌碡，开出大价码请人搬往房间，要把门给顶上，可那两个家伙见他傻，变着法儿涨价。这时，十三妹出手了，她一手轻轻将几百斤的东西提过来，正色警告安公子哪都别去，在房间等她回来一同上路，她要出去办点事。这中间，两个驮夫回来了，哄安公子上路了。十三妹回来，情知不妙，随后催驴急追，到一个荒僻的去处，两个驮夫正要下手，骡子受惊，没命地逃，一直逃到荒僻而破败的能仁寺里。

这是一个土匪窝，化装为和尚的土匪个个武艺高强，无恶不作。安公子被剥了衣服，匪首要用他的心肝下酒喝。说时迟，那时快，十三妹的独门功夫铁弹子比土匪的刀刃快多了。先杀了两个，救下安公子，十三妹也正式以女侠身份亮相。别的和尚陆续到来，这些又淫又恶的和尚，见这样一个绝妙佳人杀了他们的同伴，个个见色忘死，可怎禁得十三妹